

2025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场部办公楼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第三方竣工验收比选公告

为确保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项目工作顺利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呼伦贝尔农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我单位拟采取比选方式选取一家第三方验收单位，对 2025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场部办公楼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竣工验收，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2025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场部办公楼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

(二)项目建设单位: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

(三)建设地点: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场部。

(四)建设规模:

维修场部办公楼 1926.81 平方米，维修宿舍建筑面积 860 平方米；维修室外硬化、展示台、移动式通道、砂石路等附属设施。

(五)项目控制价:20000.00 元。

二、对参与比选投标单位的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咨询或资信资质。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四)近3年内,参与比选的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

三、参加比选投标单位需提供材料

(一)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二)业绩证明材料。提供近3年(2024-2026)内第三方验收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以及项目汇总清单表(包括项目名称和项目投资金额)。

(三)身份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该项目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四)对该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参加比选的机构将以上材料胶装后送至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资源项目管理部(电子版发送QQ邮箱2315457876@qq.com)。

四、报名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6年8月23日下午16:00时,此次比选不需要参加比选单位人员到现场参与比选活动,以收到比选材料时间为准。

五、比选方式

1.根据比选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由评委组根据评分标准,统一评比。

2.对综合评分排前3名的单位进行复审,如发现有虚假报送信息和提供虚假材料的单位取消其资格。经评审组复审后确定评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选施工的单位。

六、比选时间及地点

2026年8月24日上午9时,在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机关办公楼会议室评选。并于8月25日前将中选公告进行挂网公示。

后附比选文件,由比选申请单位自行下载,比选单位发送邮件时请注明本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娄中辉 联系电话:13948085318

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

2026年8月20日